

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年5月11日，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位于丹棱县丹棱镇群力村9组，丹棱加油站属于二级加油站，占地面积仍为3612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油罐区、加油罩棚、站房及附属工程等，设有6台双枪潜油泵型卡机联接加油机，12支加油枪，5个30m³承重式双层储油罐，其中0#柴油罐2个，92#汽油罐2个，95#汽油罐1个，总容积为150m³，总储存能力为120m³（柴油折半计）。

（二）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8年3月由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了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丹棱县新海石化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4月10日丹棱县环境保护局以丹环建[2018]41号文通过环评审查。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试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的条件。

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5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环境保护投资34.6万元，占总投资的2.883%。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储油罐、加油区。

辅助工程：卸油场、加油车道、油品储罐区通气管、控制室、消防设施。

公用工程：给排水系统、供配电照明。

环保工程：油气回收系统、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池、固废收集、危废暂存间等。

办公生活设施：站房、营业房。

（五）验收监测内容

（1）厂界环境噪声监测；（2）地下水监测；（3）废气达标排放及排放量监测；（4）废水处理情况检查；（5）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调查；（6）环境管理检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本项目储油罐环评预计：容积为 30m³ 98#汽油罐 1 个，30m³ 95#汽油罐 1 个，30m³ 92#汽油罐 1 个，30m³ 0#柴油罐 2 个，总容积 150m³，储存能力 120m³（柴油折半计）。实际建成：30m³ 92#汽油罐 2 个，30m³ 95#汽油罐 1 个，30m³ 0#柴油罐 2 个，总容积 150m³，储存能力 120m³（柴油折半计），油品种类变化，总体油品销售量增加。

依据《石油炼制与石油化工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规定：1、储罐总数量或总容积增大 30%及以上。2、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界定为重大变动，本项目油罐数量不变，油罐总容积不变，仅油品种类变化，年销售量随之增大，故本项目在规模及环保措施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2、本项目环评预计：场地初期雨水经隔油池收集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站内预处理池，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丹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一级 A 标后最终排入丹棱河。实际建成：雨、污水管网未建好，场地初期雨水经隔油池收集处理后排放；在项目南侧配套建设的污水管网未建好之前，生活污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直接排入站内预处理池处理后交由丹棱县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同时做好生活污水转运记录的登记；待污水管网建好后，生活污水须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丹棱河。（生活污水处理协议见附件）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核实，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

（一）废水

（1）初期雨水

场地初期雨水经隔油池收集处理后排放。

（2）生活污水

项目南侧配套建设的污水管网未建好之前，生活污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直接排入站内预处理池处理后交由丹棱县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二）废气

（1）机动车尾气

运输原料以及外来加油、加气车辆进出时会产生 CO、HC、NO₂ 等污染物，本项目周边环境开阔，机动车尾气通过自然扩散排放，且汽车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机动车尾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2）加油油气

项目加油站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油品损耗挥发形成的油气，其主要成分以非甲烷总烃计，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环境中。正常营运时，油品损耗主要有卸油损失、储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等。

项目采取的治理措施为：铺设油气回收管线；采用油气回收性的加油枪；安装一次和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3）柴油发电机废气

本项目配备柴油发电机组 1 台（50kW），置于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临时使用，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主要污染物为烟尘、CO₂、CO、HC、NO_x、SO₂ 等。0#柴油属清洁能源，其燃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量较少，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燃烧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油机、发电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进出站的车辆、人群活动的噪声。项目通过优化项目总平面布置，将备用发电机设置在单独的房间内，对进出汽车严格管理，对出入加油站的车辆采取禁鸣喇叭，限速，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等措施。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项目化粪池污泥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项目隔油池废油交由四川欣欣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油罐清洗废液由清洗单位在清洗油罐后与清洗废物一起带走交由四川欣欣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五）地下水

项目油罐区防渗采用双层罐的方式，钢制油罐设带有高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监测系统，具备渗漏检测功能，在加油区设置罩棚，对地面采取了混凝土硬化处理，并随时监护站内地面的维护管理，保证地面不存在破损现象，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废水、废油产生源点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项目各废水、废油产排点均进行地面硬化处理，排水管网定期巡检，杜绝地下水污染隐患。站内按要求设置了地下水水质监控井，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

四、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一）废水

生活污水直接排入站内预处理池后交由丹棱县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二）废气

本次验收监测中，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值 $0.75\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4.0\text{mg}/\text{m}^3$)

（三）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中，监测结果表明，3#监测点靠近道路侧，声环境功能为4a类，该点昼间、夜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的要求。(标准限值昼间 70LeqdB(A) 、夜间 55LeqdB(A))。

其余各点位昼间、夜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标准限值昼间 60LeqdB(A) 、夜间 50LeqdB(A))。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项目化粪池污泥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项目隔油池废油交由四川欣欣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油罐清洗废液由清洗单位在清洗油罐后与清洗废物一起带走交由四川欣欣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五）地下水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内地下水pH、氨氮、耗氧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排放标准》（GB/T14848-2017）表1中Ⅲ类标准。

五、文档和环保机构情况

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健全，具有环保工作人员，环保资料基本齐全。

六、风险防范检查

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在项目的设计上对风险防范考虑较为周全，严格落实和执行风险防范措施，设有专门的安全生产委员会等安全组织机构，建立有完善的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中海油成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棱加油站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资料齐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八、建议及要求

- 1、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确保地下水不受污染。
- 2、在项目南侧配套建设的污水管网未建好之前，生活污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直接排入站内预处理池处理后交由丹棱县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同时做好生活污水转运记录的登记；待污水管网建好后，生活污水须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丹棱河。
- 3、加强站内环保管理。

验收组成员：

2020年5月11日